

无锡工匠·2023年无锡市“住建工匠”职业技能竞赛“信中天杯”工程造价赛项

赛 事 指 南

主办单位： 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无锡市总工会
无锡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无锡市教育局
共青团无锡市委

承办单位： 无锡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协办单位： 江苏信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

参会参赛须知

一、请参会人员准时参会，在会议、竞赛期间将手机调为静音或震动状态，保持良好的竞赛秩序。

二、请参赛选手认真阅读参赛指南，自觉按赛事议程安排参加赛前开幕式和竞赛，严格遵守竞赛纪律。

三、请妥善保管好个人物品，以免遗失。

四、赛事联系人：

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戴一昂 13921101641

无锡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董 云 13906182875

一、竞赛时间和地点

1、竞赛日期：2023年8月5日（星期六）

2、竞赛地点：无锡山明水秀大饭店（滨湖区蠡溪路999号）

三楼梁溪厅

（注：因停车位有限，请选手尽量选择合适的交通方式出行。）

二、赛事议程

时间	议程
8:30-9:00	选手签到、检录入场、按号入座
9:00-9:05	宣布竞赛规则和评分规则
9:05-9:10	裁判代表宣誓、参赛代表宣誓
9:10-9:20	领导动员讲话并宣布比赛正式开始
9:20-9:30	理论试卷发放
9:30-10:30	理论竞赛
10:30-10:40	收理论卷并发放实务试卷
10:40-17:40	实务竞赛（其中11:30-12:30为用餐时间）

注：实务竞赛时间内含午餐及休息时间1小时，午餐由工作人员送达选手座位，11:30送餐、12:30收餐，此期间仅供原地用餐和休息，选手不得使用手机、随意离位。

三、参赛须知

1、参赛选手身份检录和入场。

各参赛选手应于8月5日上午9:00前至无锡山明水秀大饭店（滨湖区蠡溪路999号）三楼梁溪厅完成签到并检录入场。

参赛选手的个人身份信息必须与通过选手资格审查的个人身份信息一致。参赛选手必须持“选手参赛证”和“个人身份证”进入竞赛场地，按指定作业位参加竞赛。参赛选手入场就座后，应将个人“身份证”和“选手参赛证”放置于桌面，以供检查。

2、禁止携带和使用通讯工具。

参赛选手在竞赛现场不得使用手机等通讯工具以及带有存储和通讯功能的计算器，检录入场后须将手机关机后放入桌面信封内，否则取消参赛资格或取消参赛成绩。

3、赛后交卷离席。（试卷、U盘、答题纸、图纸均不得带离竞赛现场）

参赛选手结束比赛，应举手示意交卷，等待监考工作人员到选手座位收卷。选手所交的竞赛作业由监考工作人员装入材料袋，密封后由选手和工作人员双方签字、签明交卷时间。选手交卷后应离开赛场，不得携带赛场提供的图纸、试卷、草稿纸，不得滞留竞赛场地，不得与赛场内的选手交流赛事。

四、赛场守则

1、持证上岗。技能竞赛有关的所有裁判人员、工作人员佩戴工作证件方可出入竞赛现场，履行岗位职责。

负责技能竞赛现场的工作人员要在竞赛当天 8:00 进入岗位，做好赛场准备工作。

2、引导入场。赛务人员在当日将在竞赛酒店设置引导标识引导选手入场，引导参赛选手签到、检录和对号入座。

3、**赛场秩序。**裁判人员和监赛人员负责竞赛秩序、竞赛行为，确保竞赛活动公共、公平、公正地顺利进行。裁判人员和监赛人员对参赛选手的违规行为有权给予警告、制止和处罚。

4、**试卷、竞赛任务书、U 盘分发。**有关理论竞赛的试卷和实务竞赛的任务书、U 盘等资料由裁判长于赛前 10 分钟主持启封、分发。

5、**作业成果回收和裁判。**选手赛后上交的作业试卷、图纸、U 盘、答题纸，在竞赛现场统一装箱，并密封后按要求妥善保管。

技能竞赛阅卷组于赛后一周内，对回收保管的作业成果进行启封，完成选手的理论竞赛成绩和实务竞赛成绩的裁判，并完成登分。

五、裁判员名单

裁判长 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张良
副裁判长 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处处长 刘吉防
副裁判长 无锡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会长 位秀兰
裁判员 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处主任 杨继红
裁判员 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处副处长胡辉群
裁判员 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处 戴一昂
裁判员 无锡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秘书长 董云

六、参赛选手名单

座位	姓名	参赛选手所在单位
1	曹 栋	江苏恒泰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	常 亚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3	陈加云	江苏信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陈建喜	江苏方正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5	陈 恺	江苏天宏华信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6	陈云雷	江苏江南梁鸿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7	戴国权	普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	翟钱莹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	杨 超	江苏天宏华信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10	顾嘉煜	江阴方正建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11	顾 客	江苏希地丰华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12	韩宗峻	江苏苏亚金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13	胡筱凤	江阴市天润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	黄 真	江苏宏翔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15	季 云	江苏益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16	姜 飞	江苏金诺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7	姜文博	江苏博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18	蒋 超	江苏久格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9	蒋汶宏	无锡市中信天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	李东红	无锡市恒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	李 威	中嘉工程管理咨询（江苏）有限公司
22	李伟伟	江苏信中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林华梅	江苏成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	凌 飞	中诚智信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25	刘 佳	无锡市中信天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6	刘 磊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7	刘 妍	江苏天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8	吕 慧	江苏成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9	吕立俊	无锡市建汇建设工程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30	吕雯霞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1	马 星	普信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2	潘腾蛟	江苏恒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33	秦燕军	江苏博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34	邱鑫鑫	江苏翔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5	沈超杰	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6	沈 飞	中嘉工程管理咨询（江苏）有限公司
37	沈榆良	江苏建圆建方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8	施新刚	江苏新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9	史可琪	江苏恒鸿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40	史文超	江苏丞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1	是利春	江阴方正建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42	苏龙祥	中铁建（无锡）工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3	孙甜韵	正国际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44	谭 倩	江苏嘉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5	佟然然	江苏苏亚金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46	王 慧	江苏智汇锡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7	韦良广	江苏长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8	吴 迪	江苏益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49	吴佳宁	无锡梁溪建设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50	吴建余	江苏天信建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51	吴 磊	无锡市建汇建设工程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52	吴天祥	江苏恒鸿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53	席 建	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4	徐 波	江苏智汇锡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5	徐董艳	无锡梁溪建设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56	徐 荣	江苏天德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57	许 晨	江苏建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8	许俊浩	江苏久格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9	严晓卫	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0	杨 军	江苏方正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61	杨 俊	江苏悦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2	尹福君	江苏宏翔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63	尹永刚	江苏新苏阳建设有限公司
64	印 俊	江苏翔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5	印一辰	江苏天业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无锡分公司
66	尤 月	江苏建协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7	俞晓伟	江苏江南梁鸿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68	章 晨	江苏长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9	赵冰玉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70	赵玉凯	上海申元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71	周江涛	江苏恒泰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2	周 洁	江苏恒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73	周鹏飞	江苏嘉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4	周 骁	江苏无锡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	周宇航	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6	朱林军	江苏丞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7	朱 涛	江苏新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8	邹凌燕	江阴市天润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附件：

2023年无锡市“住建工匠”职业技能 竞赛工程造价竞赛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贯彻落实《关于开展无锡工匠·2023年无锡市“住建工匠”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的通知》（锡建发〔2023〕7号）、《关于印发〈2023年江苏省百万城乡建设职工职业技能竞赛工程造价决赛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建竞〔2023〕14号）精神，广泛动员发动，精心组织实施，确保2023年无锡市“住建工匠”职业技能竞赛工程造价竞赛公平公正、顺利圆满举行，推动全市工程造价水平进一步提升。

二、赛务组织

2023年无锡市“住建工匠”职业技能竞赛工程造价竞赛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总工会、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团市委联合主办，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承办。

“住建工匠”职业技能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竞赛活动的统筹协调、组织管理，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处负责实施，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具体承办。主要包括制定竞赛实施方案和竞赛指南、选手报名及资格审查、组卷阅卷、印制竞赛任务书及图纸（同时提供U盘）、选定竞赛地点、竞赛现场组织、赛务

保障，完成省工程造价决赛企业职工组的选手选拔、报送、培训及组织参加省决赛。

三、选手资格及报名

（一）参赛对象

本次竞赛为企业职工组类别，凡在本市（含江阴、宜兴）设计、施工、招标代理、监理、项目管理、造价咨询企业和建设单位、开发企业从事工程造价工作3年以上，年龄在18周岁（含）至60周岁（含）之间，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人员均可报名参赛。已获得“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江苏省技术能手”“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技能标兵”的选手原则上不得参加。

（二）参赛报名

本次竞赛以企业为单位统一报名，择优选派选手参赛，具体报名要求、报名方式、报名时间、参赛证领取等事项通过无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和无锡工程造价网发布。

四、竞赛安排

（一）竞赛时间、地点

1.竞赛时间：2023年8月上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理论竞赛（闭卷）：1小时

实务竞赛（开卷）：6小时

竞赛时间上午、下午合计用时8小时（其中含中场用餐和休息1小时）。

2.竞赛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内容和竞赛范围

1.理论知识考察选手对造价理论知识的理解水平和应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定额解决问题的能力。

理论知识题型包括：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是非判断题，参赛选手应按规定内容及格式要求在答题纸上闭卷作答。理论知识竞赛参考题库可通过江苏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官网“（首页）专题专栏—更多—建设职工之家—劳动竞赛”栏目（<http://jscin.jiangsu.gov.cn/>）或江苏省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官网“（首页）通知公告”栏目（<http://www.jszjxh.com/>）下载。

2.实务技能考察参赛选手工程算量与计价的执业水平和应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定额、计量规则、计价规则进行招标工程量清单、最高投标限价、施工过程结算的编制能力和审核能力。实务技能竞赛以“最高投标限价计价文件（.13jt）”为基础，用竞赛任务书和施工图形式下达具体的算量计价编制和审核任务。

实务技能竞赛采取职场实操方式进行。内容包括：土建工程（含钢筋、模板）、装饰工程（地面、吊顶、墙裙等）、建筑安装工程（水、电等）。参赛选手应按规定内容及格式要求在答题纸上开卷作答。

3.本年度竞赛引入应用计算机及算量计价软件作为辅助工具。竞赛除了以纸质形式提供竞赛任务书和施工图之外，还以“U盘”形式给参赛选手发放竞赛用任务工程CAD施工图、适用的建筑标

准图集、未编制完成的最高投标限价计价文件（.13jt）。

参赛选手须自备职场用笔记本电脑和算量计价软件参加竞赛，并适应在无网络赛场条件下使用计算机和算量计价软件。参赛选手可以自主决定采用机算（建模计算、使用软件附带的表式计算）或手工计算。作业结果必须按答题纸要求做题、答题，并填写答案。

（三）参赛选手自备适用工具

参赛选手应自备铅笔、中性笔、橡皮、修改液、比例尺、直尺、计算器、笔记本电脑、有线键盘、有线鼠标及算量计价软件。

（四）参赛选手自备适用资料

参赛选手可于赛前在自备笔记本电脑内自行安装竞赛适用的电子版规范、标准、定额、通用图集、信息价。

- 1.《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
- 2.《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 50500-2013）；
- 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
- 4.《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6-2013）；
- 5.《混凝土结构施工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16G101-1，16G101-2，16G101-3）；
- 6.《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
- 7.《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第四册电气设备安装工程，第九册消防工程，第十册给排水、采暖、燃气工程，第十一册刷油、防腐蚀、绝热工程）；

- 8.《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版）》；
- 9.《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
9本工程量计算规范的贯彻意见（苏建价〔2014〕448号）；
- 10.《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苏建价〔2016〕154号）；
- 11.《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按质论价等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8〕第24号）；
- 12.《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建设工程计价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苏建函价〔2019〕178号）；
- 13.《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19〕第19号）；
- 14.《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实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动态计价管理的公告》（〔2020〕第11号）；
- 15.《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下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合同履行及工程价款调整的指导意见》（苏建价〔2020〕20号）；
- 16.《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江苏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计价规则（试行）的公告》（〔2020〕第27号）；
- 17.《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智慧工地费用计取方法的公告》（〔2021〕第16号）。

五、竞赛规程

（一）选手入场参赛

参赛选手的个人身份信息必须与通过选手资格审查的个人身份信息一致。参赛选手必须持“选手参赛证”和“个人身份证”进入竞赛场地，按指定作业位参加竞赛。参赛选手入场就座后，应将个人“身份证”“选手参赛证”放置于桌面，以供检查。

（二）成绩评定和分值比例

1.成绩评定。竞赛对参赛选手的答题过程、答题结果、规范标准应用、定额套用等方面的完整性、准确性、偏差合理性给予评判，并比对标准答案进行判分、给分。

2.竞赛分值。理论知识卷面满分 100 分，实务技能卷面满分 200 分。参赛选手个人理论知识成绩与实务技能成绩合计总成绩按百分制计，其中理论知识占 20%，实务技能占 80%。

3.成绩排名。理论知识合格分数线 60 分，实务技能合格分数线 120 分。参赛选手理论知识成绩与实务技能成绩均为合格的，其总成绩方可纳入选手成绩排名。选手总成绩相同的，其实务技能成绩高的排名在前；实务技能成绩亦相同的，其实务技能用时少的排名在前。

（三）违规行为处理

选手应遵守规定，服从裁判。有下列情形的，由裁判人员对选手作出处理：

1.未按规定时间进入竞赛现场，迟到时间超过 15 分钟的按选手弃权处理。

2.在竞赛过程中未举手报告，或报告未经裁判人员同意，擅自离开作业位的，扣罚成绩 2 分；擅自离开作业位走出竞赛场地的，扣罚成绩 5 分。

3.在竞赛作业过程中，大声喧哗、与他人讲话的，扣罚成绩 2 分；与他人交头接耳、讨论作业的，扣罚成绩 5—10 分；扰乱赛场秩序，不服从裁判和管理的，取消比赛资格。

4.在理论知识竞赛过程中擅自打开自备笔记本电脑的，扣罚成绩 5~10 分。

5.在实务技能竞赛过程中擅自将自备笔记本电脑连接网络的，扣罚成绩 10 分；情节严重的，取消比赛资格。

6.选派员工参加本次竞赛活动的各单位应认真组织，积极支持选手参加竞赛，参赛选手不得无故缺赛。

六、竞赛奖励办法

1.对参加本次竞赛活动取得优异成绩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关于开展无锡工匠·2023 年无锡市“住建工匠”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的通知》（锡建发〔2023〕7 号）精神给予表彰和奖励。

2.对参加竞赛获得优异成绩的选手，由无锡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给予表彰和奖励，并颁发证书。

3.获得竞赛前 11 名的选手（另替补选手 1 人），代表无锡市参加省工程造价决赛。

4.在本次竞赛中获得奖项的个人和所在的造价咨询单位，将根据《无锡市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管理办法》评分标准，给予良

好行为加分。

七、申诉与仲裁

参赛选手对竞赛现场裁判事项不服的，可以在竞赛结束后半小时内由当事选手向仲裁工作组提出申诉，要求仲裁处理：

1.申诉。申诉应书面表达申诉事项、申诉理由、申诉依据、申诉目的，申诉书应经当事选手签字。

2.仲裁。仲裁工作组对申诉事项应及时受理，并合议仲裁。仲裁工作组对申诉有依据、申诉理由充分、申诉目的正当的申诉，予以支持，并改正失当的、错误的裁判事项；仲裁工作组对申诉无依据、申诉理由不充分、申诉目的不正当的申诉，不予支持。

仲裁工作组收到申诉书后2小时内向申诉人告知仲裁意见。仲裁意见为最终裁判。

八、其他事项

1.竞赛实施部门和承办单位应做好竞赛试卷、图纸、U盘资料的准备工作，落实好竞赛场地，保障现场电源、网络屏蔽、考生用餐、饮用水等赛务保障工作，确保竞赛安全、公平、公正顺利进行。

2.各地要抓好宣传发动和组织选拔工作，鼓励造价从业人员积极参与竞赛，确保代表本地区、本企业最高水平的选手参加竞赛。

竞赛工作联系人：

市住建局建筑市场监管处 胡辉群 电话： 0510-81822752

市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董云 电话： 0510-82739987